

关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以2016年6月2日为折算基金份额的基准日。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以各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作为折算基准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据此,本基金本次定期定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6月2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57,场内简称“生物A”)、B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基金代码:161122,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A类份额和B类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A类份额和B类份额的场内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为150258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金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0份基金份额按1份A类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的分配,其中,持有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基金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基金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折算,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三、基金份额折算公告  
(一)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前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不变,即

$$N_1 = N_0 \times \frac{NAV_0}{NAV_1} \times \frac{NAV_1}{NAV_0} = N_0$$

其中:  
 $N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数量  
 $N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数量  
 $NAV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净值  
 $NAV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净值

(二)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场内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四)场外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五)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六)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七)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八)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九)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一)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二)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三)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四)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五)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六)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七)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八)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九)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一)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二)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三)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四)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五)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六)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七)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八)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九)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一)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二)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三)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四)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五)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六)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七)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十八)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场内基金份额的可能性。  
(四)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定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888(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投资本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简称	易方达重组分级	
基金代码	1611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申购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16年6月2日为折算基准日,自该日起在折算前的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重组B”,场内代码为150260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金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恢复申购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因此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6月2日恢复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重组分级 易方达重组A份额 易方达重组B份额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3 150259 150260

该份额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可通过场内或场外进行申购、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阶段分级份额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A类份额与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B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易方达并购重组分级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888(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并购重组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简称	易方达银行分级	
基金代码	1611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申购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16年6月2日为折算基准日,自该日起在折算前的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银行B”,场内代码为150260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恢复申购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因此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6月2日恢复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银行分级 易方达银行A份额 易方达银行B份额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1 150255 150256

该份额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易方达银行分级份额可通过场内或场外进行申购、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阶段分级份额易方达银行分级A类份额与易方达银行分级B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易方达银行分级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888(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简称	易方达生物分级	
基金代码	1611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申购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各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作为折算基准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据此,本基金本次定期定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6月2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57,场内简称“生物A”),B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基金代码:161122,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A类份额和B类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A类份额和B类份额的场内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为150258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金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0份基金份额按1份A类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的分配,其中,持有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基金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基金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折算,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三、基金份额折算公告  
(一)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前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不变,即

$$N_1 = N_0 \times \frac{NAV_0}{NAV_1} \times \frac{NAV_1}{NAV_0} = N_0$$

其中:  
 $N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数量  
 $N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数量  
 $NAV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净值  
 $NAV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净值

(二)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场内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四)场外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五)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六)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七)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八)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场内基金份额的可能性。  
(四)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定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888(免长途话费)。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投资本基金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简称	易方达银行分级	
基金代码	1611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申购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2016年6月2日为折算基准日,自该日起在折算前的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银行B”,场内代码为150260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恢复申购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3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因此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6年6月2日恢复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阶段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银行分级 易方达银行A份额 易方达银行B份额

下阶段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1 150255 150256

该份额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易方达银行分级份额可通过场内或场外进行申购、赎回,但不上市交易,下阶段分级份额易方达银行分级A类份额与易方达银行分级B类份额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不可单独进行申购或赎回。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易方达银行分级份额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 881 8888(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易方达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5月30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将于2016年6月3日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简称	易方达生物分级	
基金代码	1611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申购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赎回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转换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截止日 2016年6月2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原因及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将以各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作为折算基准日,若距离上一次基金份额折算不满3个月则可不进行折算。据此,本基金本次定期定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6年6月2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A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A类份额,基金代码:150257,场内简称“生物A”),B类份额(即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基金代码:161122,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A类份额和B类份额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净值计算规则进行净值计算,在基金份额折算前与折算后,A类份额和B类份额的场内生物科技分级B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B”,场内代码为150258的份额占比保持1:1的比例。

在折算时,A类份额的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即A类份额每个运作周期的最后一个工作日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超出本金1,000.00元部分,将折算为场内基金份额分配给A类份额持有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20份基金份额按1份A类份额获得新增基金份额的分配,其中,持有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基金份额的分配;持有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基金份额的分配。经过上述折算,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和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将相应调整。

三、基金份额折算公告  
(一)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前后A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不变,即

$$N_1 = N_0 \times \frac{NAV_0}{NAV_1} \times \frac{NAV_1}{NAV_0} = N_0$$

其中:  
 $N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数量  
 $N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数量  
 $NAV_0$ :折算前A类基金份额净值  
 $NAV_1$ :折算后A类基金份额净值

(二)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三)场内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四)场外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五)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六)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七)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八)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九)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一)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二)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三)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四)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五)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六)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七)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八)场外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十九)场内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场外A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外A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二十一)场内B类份额  
定期定额折算不改变场内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其份额数。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9:30起复牌。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6年1月9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经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于2016年1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公告》,经确认公司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于2016年1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情况于5月18日每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6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公告》。

2016年5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行政许可]2016[0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方根据问询函内容准备相关答复内容,并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30日披露的《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修订问询函》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5月30日(星期一)上午9:30起复牌。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受理及审核的通知》规定,如果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停牌期间股票交易存在异常波动,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涉嫌立案调查,导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